

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3月17日在深圳福田香格里拉大酒店三楼四川厅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，董事童利斌先生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，书面委托董事黄俞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公司监事张光柳先生、易培剑先生、李新先生及财务负责人黄红芳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俞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。会议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3年年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。

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 2013 年度工作报告》

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》

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四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2013 年度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37,201,394.29 元，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-1,605,851,453.58 元，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-1,643,052,847.87 元。

根据国家现行会计政策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五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六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业务等服务。期限一年，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人民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七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详见《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
(公告编号：2014-29)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